

中文简体

(本篇译稿为黄谦善神父主日讲道，若内容有不一致的情况，一概以英文原稿为准。)

有一次，一个青少年和我的朋友斯蒂芬妮Stephanie,辩论堕胎问题，他说：你看，如果你的一边是一个婴儿，另一边是一个胚胎，明显的你会选择婴儿，也就是说，你选择救那个婴儿 她的观点是，胚胎对母亲的依赖更大，所以我们应该优先照顾婴儿和母亲，而不是未出生的胚胎。于是，斯蒂芬妮意识到：这位年轻女士所说的是：如果我们必须在拯救一个强者和一个弱者之间做出选择，我们应该选择更强大的那个。

斯蒂芬妮就此说：你知道吗，你刚才说的话让我想起了脸书上的一张照片，标题是 我的丈夫是英雄！ 午夜时分，这位身为护理人员的丈夫必须营救一名妇女和她10个月大的婴儿，他们的车在掉进了河里，他们在车顶上呼救。身为医护人员的他跳入冰冷的水中，游向汽车，他一次只能救起一个人。你认为他会先救谁？斯蒂芬妮问道。少年说：先救孩子。你想他为什么选择救孩子？」「如果他先选妈妈，孩子可能会溺毙 你认为他的选择正确吗？理所当然！

斯蒂芬妮接着说：在我看来，你似乎认为，如果某人更需要帮助，我们会先帮助他们，而不是伤害他们...。你认识到如果有人需要更多的帮助，我们就会给他们更多的帮助...。当你谈论婴儿和胚胎时，你实际上是在指出胚胎是更弱的。而且更加依赖救助--你说得对。然而，根据你对救护人员的分析，难道不是意味着我们要把胎儿放在第一位，而不是伤害她吗？那个少年说：你辩论得很好。在一个具有道德观念的社会里，我们乐于做更多的事情来帮助那些依赖他人的弱势者。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在靠近建筑物的地方有残

疾人士的停车位，在入口处有轮椅通行坡道，并为发育残障者提供经济援助项目((Stephanie Gray, *Love Unleashes Life*, 48-50))

今天的第一篇读经说：假使你愿意，就能遵守他的诫命，成为一个忠信的人，完全在于你自愿，他在你面前安放了火与水，你可任意伸手选取；生死善恶，都在人面前；人愿意那样，就赐给他那样。(德15 15-17) 选择这个词出现了四次，因为天主给了我们自由的意志。但有些选择是正确的，有些选择是错误的。这就是为什么支持堕胎的口号语无伦次。没有人赞成选择不道德的行为。这样想一想：有人相信夺取的权利吗？（那取决于）夺取什么？一点儿没错。选择也是一样的。每当人们说他们支持女性的选择权时，我们就会问，选择什么？杀死一个无辜的孩子？这是我们对天主恩赐之选择的第一次观察。

我们的第二个原则是，没有人必须犯罪。经文说：他从未吩咐人作恶，他从未允许人犯罪。(德15 20) 我们的文化喜欢为罪辩护，所以每个人都有为自己所做的罪恶辩护的借口。但是，例如，当我们遇到麻烦时，没有人非得撒谎才行。撒谎总是错误的。我们都不是非得用脏话骂人、暴饮暴食、搞婚外性行为或看色情节目--我们不是动物。经文上说：你若信靠天主，你也必活着。如果我们向他寻求帮助，祂总是会给我们恩典。而且，在堕胎方面，没有人必须杀死未出生的胎儿；总是有人愿意收养的；有人可能做出牺牲让人领养。当谈到堕胎时，我们不必隐藏我们的观点；我们可以选择保持冷静和尊重。

第三，天主有时会召唤我们做出英雄的行径。经文上说：‘完全在于你自愿，他在你面前安放了火与水，你可任意伸手选取。但我们的文化存在着英雄主义的问题。近年来，大多数广受欢迎的故事(*James Bond*, *The Sopranos*, *Game of Thrones*, *Breaking Bad*) 都没有宁愿受苦受死也不愿做错事的英雄。但是，仅靠

天主的恩典，我们可以努力成为像耶稣一样的人，或者至少像马丁·路德·金（Martin Luther King）（他支持和平抗议并为此遭受痛苦），或者像乔丹·彼得森（Jordan Peterson）（他致力于永不撒谎，即使随波逐流会是更容易些）

当谈到堕胎时，确实有一些女性说堕胎的选择对她们有帮助，而我们整个社会只谈论选择的这一边。作为一个社会，我们为什么不展示选择的另一面，这样女性就可以做出明智的决定呢？以下是关于选择的另一面的视频 (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ZfeZqKJFowY> 0:00-0:34; 0:39-1:14; 1:17-1:30; 1:46-2:06; 2:22-2:43; 2:47-3:08; 3:16-4:00; 4:21-4:35; 5:43-6:34; 7:14-7:39; 8:39-9:05; 10:46-11:33; 11:53-12:33)

瑟琳娜在许多方面都很英勇：在道德上坚强而且贯彻始终，抵抗来自父母排山倒海的压力，她从天主那里重新开始(知道天主仍然爱着她，祂会原谅堕胎的罪过)，分享她的故事，反对堕胎。但是，如果在她最需要帮助的时候也有这样的人出现在她身边，那不是很好吗？如果有更多的英雄挺身支持她，那不是更美好吗？

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会像每年一样 在下周展示堕胎的照片和两个视频。让我们来看看选择堕胎有什么后果。这只是一个预警，以防有父母不想让自己年幼的孩子在下周看到这一幕。

我们堂区正在进行维护生命**40**天的活动，这样人们就可以有幸不选择堕胎。我们已经向反堕胎团体捐赠了数千加元，这样人们就可以接受教育，有怀孕危机的妇女也能得到支持。请考虑做出牺牲，做正确的事情，这样我们才能帮助更多的人。这个活动为期**7**天，我们要求你在早上**8**点到晚上**8**点之间至少轮班一小时。。如果你以前做过，你可以值两班吗？这可能很难，但这是一个美好的选择。

我将以斯蒂芬妮的另一个故事来结束。有一次，一个名叫马克的少年愤怒地问她：如果有一个12岁的女孩，被她的父亲强奸了，并且怀上了畸形的胎儿怎么办？斯蒂芬妮想知道这个问题背后的原因，并意识到他是在问：如果你有一个12岁的女孩，她的情况很难...。他们真的，真的很难吗？。她承认这是一个公平的问题，这对一些人来说是现实，但在给他答案之前，她问道：问你一个貌似驴唇不对马嘴的问题，但我向你保证，它有一定的意图 你曾被别人激励过吗？他提到了一位摔跤冠军。为了取得成功，他在自己的运动中很努力直到成功了吗？她问。「是。」在问了更多的问题后，原来这名摔跤手经历了许多悲剧，亲人自杀身亡导致阴阳两隔，但他一直坚韧不拔。最后，斯蒂芬妮说：我问你这一切，是因为当你提起一个12岁怀孕的孩子可能会身处的困境时，我听到你在说，如果某人处于非常艰难和悲惨的境地怎么办？你刚刚跟我说了一个激励你的人，他曾经面对过...生活中的悲惨境遇...你告诉我是他激励了你，不是因为他的生活没有困难...。但是...由于他应对所有这些困难的方式，...。这并不容易，但他做了正确的事情。这就是我要求你们考虑的所有怀孕的危机...们追随激励人们的脚步，不会结束生命，不会放弃...。但要想办法超越它，把悲剧变成好事 (71-73)。马克明悟顿开了，他的整个举止也改变了。

我们总是可以选择做正确的事情的。有时耶稣要求我们要有英勇的行为。我们想成为谁？我们希望别人成为什么样的人？有了天主的恩典，我们就能选择做正确的事情，即使它是非常困难的。

中文繁體

(本篇譯稿為黃謙善神父主日講道，若內容有不一致的情況，一概以英文原稿為準。)

有一次，一個青少年和我的朋友斯蒂芬妮Stephanie,辯論墮胎問題，他說：「你看，如果你的一邊是一個嬰兒，另一邊是一個胚胎，明顯的你會選擇嬰兒，也就是說，你選擇救那個嬰兒。」她的觀點是，胚胎對母親的依賴更大，所以我們應該優先照顧嬰兒和母親，而不是未出生的胚胎。於是，斯蒂芬妮意識到：這位年輕女士所說的是：如果我們必須在拯救一個強者和一個弱者之間做出選擇，我們應該選擇更強大的那個。

斯蒂芬妮就此說：「你知道嗎，你剛才說的話讓我想起了臉書上的一張照片，標題是『我的丈夫是英雄！』」午夜時分，這位身為護理人員的丈夫必須營救一名婦女和她10個月大的嬰兒，他們的車在掉進了河裡，他們在車頂上呼救。身為醫護人員的他跳入冰冷的水中，游向汽車，他一次只能救起一個人。「你認為他會先救誰？」斯蒂芬妮問道。少年說：「先救孩子。」「你想他為什麼選擇救孩子？」「如果他先選媽媽，孩子可能會溺斃。」「你認為他的選擇正確嗎？」「理所當然！」

斯蒂芬妮接著說：「在我看來，你似乎認為，如果某人更需要幫助，我們會先幫助他們，而不是傷害他們...。你認識到如果有人需要更多的幫助，我們就會給他們更多的幫助...。當你談論嬰兒和胚胎時，你實際上是在指出胚胎是更弱的。而且更加依賴救助--你說得對。然而，根據你對救護人員的分析，難道不是意味著我們要把胎兒放在第一位，而不是傷害她嗎？」那個少年說：「你辯論得很好。」在一個具有道德觀念的社會裡，我們樂於做更多的事情來幫助那些依賴他人的弱勢者。這就是為什麼我們在靠近建築物的地方有殘疾人士的停車位，在入口處有輪椅通行坡道，並為發育殘障者提供經濟援助項目((Stephanie Gray, Love Unleashes Life, 48-50))

今天的第一篇讀經說：「假使你願意，就能遵守他的誡命，成為一個忠信的人，完全在於你自願，他在你面前安放了火與水，你可任意伸手選取；生死

善惡，都在人面前；人願意那樣，就賜給他那樣。」(德15 15-17) 「選擇」這個詞出現了四次，因為天主給了我們自由的意志。但有些選擇是正確的，有些選擇是錯誤的。這就是為什麼支持墮胎的口號語無倫次。沒有人讚成選擇不道德的行為。這樣想一想：有人相信奪取的權利嗎？（那取決於）奪取什麼？一點兒沒錯。選擇也是一樣的。每當人們說他們支持女性的選擇權時，我們就會問，「選擇什麼？殺死一個無辜的孩子？」這是我們對天主恩賜之選擇的第一次觀察。

我們的第二個原則是，沒有人必須犯罪。經文說：「他從未吩咐人作惡，他從未允許人犯罪。」(德15 20) 我們的文化喜歡為罪辯護，所以每個人都有為自己所做的罪惡辯護的藉口。但是，例如，當我們遇到麻煩時，沒有人非得撒謊才行。撒謊總是錯誤的。我們都不是非得用髒話罵人、暴飲暴食、搞婚外性行為或看色情節目--我們不是動物。經文上說：「你若信靠天主，你也必活著。」如果我們向他尋求幫助，祂總是會給我們恩典。而且，在墮胎方面，沒有人必須殺死未出生的胎兒；總是有人願意收養的；有人可能做出犧牲讓人領養。當談到墮胎時，我們不必隱藏我們的觀點；我們可以選擇保持冷靜和尊重。

第三，天主有時會召喚我們做出英雄的行徑。經文上說：‘完全在於你自願，他在你面前安放了火與水，你可任意伸手選取。但我們的文化存在著英雄主義的問題。近年來，大多數廣受歡迎的故事(James Bond, The Sopranos, Game of Thrones, Breaking Bad)) 都沒有寧願受苦受死也不願做錯事的英雄。但是，僅靠天主的恩典，我們可以努力成為像耶穌一樣的人，或者至少像馬丁·路德·金 (Martin Luther King (他支持和平抗議並為此遭受痛苦)，或者像喬丹·彼得森 (Jordan Peterson (他致力於永不撒謊，即使隨波逐流會是更容易些)

當談到墮胎時，確實有一些女性說墮胎的選擇對她們有幫助，而我們整個社會只談論選擇的這一邊。作為一個社會，我們為什麼不展示選擇的另一面，這樣女性就可以做出明智的決定呢？以下是關於選擇的另一面的視頻 (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ZfeZqKJFowY> 0:00-0:34; 0:39-1:14; 1:17-1:30; 1:46-2:06; 2:22-2:43; 2:47-3:08; 3:16-4:00; 4:21-4:35; 5:43-6:34; 7:14-7:39; 8:39-9:05; 10:46-11:33; 11:53-12:33)

瑟琳娜在許多方面都很英勇：在道德上堅強而且貫徹始終，抵抗來自父母排山倒海的壓力，她從天主那裡重新開始(知道天主仍然愛著她，祂會原諒墮胎的罪過)，分享她的故事，反對墮胎。但是，如果在她最需要幫助的時候也有這樣的人出現在她身邊，那不是很好嗎？如果有更多的英雄挺身支持她，那不是更美好嗎？

這就是為什麼我們會像每年一樣，在下週展示墮胎的照片和兩個視頻。讓我們來看看選擇墮胎有什麼後果。這只是一個預警，以防有父母不想讓自己年幼的孩子在下週看到這一幕。

我們堂區正在進行維護生命40天的活動，這樣人們就可以有幸不選擇墮胎。我們已經向反墮胎團體捐贈了數千加元，這樣人們就可以接受教育，有懷孕危機的婦女也能得到支持。請考慮做出犧牲，做正確的事情，這樣我們才能幫助更多的人。這個活動為期7天，我們要求你在早上8點到晚上8點之間至少輪班一小時。如果你以前做過，你可以值兩班嗎？這可能很難，但這是一個美好的選擇。

我將以斯蒂芬妮的另一個故事來結束。有一次，一個名叫馬克的少年憤怒地問她：「如果有一個12歲的女孩，被她的父親強奸了，並且懷上了畸形的胎兒怎麼辦？」斯蒂芬妮想知道這個問題背後的原因，並意識到他是在問：如

果你有一個12歲的女孩，她的情況很難...。他們真的，真的很難嗎？。她承認這是一個公平的問題，這對一些人來說是現實，但在給他答案之前，她問道：「問你一個貌似驢唇不對馬嘴的問題，但我向你保證，它有一定的意圖：你曾被人激勵過嗎？」他提到了一位摔跤冠軍。「為了取得成功，他在自己的運動中很努力直到成功了嗎？」她問。「是。」在問了更多的問題後，原來這名摔跤手經歷了許多悲劇，親人自殺身亡導致陰陽兩隔，但他一直堅韌不拔。最後，斯蒂芬妮說：「我問你這一切，是因為當你提起一個12歲懷孕的孩子可能會身處的困境時，我聽到你在說，『如果某人處於非常艱難和悲慘的境地怎麼辦？』你剛剛跟我說了一個激勵你的人，他曾經面對過...生活中的悲慘境遇...你告訴我是他激勵了你，不是因為他的生活沒有困難...。但是...由於他應對所有這些困難的方式，...。這並不容易，但他做了正確的事情。這就是我要求你們考慮的所有懷孕的危機...們追隨激勵人們的腳步，不會結束生命，不會放棄...。但要想辦法超越它，把悲劇變成好事」(71-73)。馬克明悟頓開了，他的整個舉止也改變了。

我們總是可以選擇做正確的事情的。有時耶穌要求我們要有英勇的行為。我們想成為誰？我們希望別人成為什麼樣的人？有了天主的恩典，我們就能選擇做正確的事情，即使它是非常困難的。